

证券代码：870625

证券简称：民生医药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绍兴民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投资项目概况：

因公司长期发展战略需要，根据绍兴市委市政府“加快推进市区化工产业集聚中集聚集约和经济高质量发展”等政策文件要求，公司拟在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拓展区建设新厂区。

公司拟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计划进行生产水平的整体提升，引进新进设备，合理调整生产工艺及车间布局，促进产品结构调整，降低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满足市场需求，为公司长期发展奠定基础。

公司拟投资项目建设用地 338.7 亩（2021 年取得购买国有土地使用权 82,446.30 平方米，详见公司公告 2021-028），根据项目进度分期竞拍。

2022 年预计购买国有土地使用权支付金额不超过 12,000 万元，土建工程、安装工程及其他设计、监理、评价等项目前期投入总计不超过 5000 万元，设备购置费总计不超过 5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及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会行使该项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 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第三十五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购买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以该资产的账面值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该资产的账面值、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为准;该非股权资产不涉及负债的,不适用第二条第三款第(二)项规定的资产净额标准。”

第(四)项规定:“公众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根据《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第一条的规定:“挂牌公司购买用于生产经营的土地使用权、房产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应当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挂牌公司出售土地使用权、房产以及购买或出售生产设备,若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544,472,545.35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资产为人民币 391,237,775.43 元。本次设备购置费预计不超过 50,000,000 元,占本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9.18%,未达到重大资产

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2 年拟购买国有土地使用权支付金额不超过 120,000,000 元，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故本次拟投资项目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04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0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绍兴民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提升集聚项目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拓展区[2021]G13-1 号地块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没有抵押、质押或其他任何限制转让情况，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三、定价情况

本次定价的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公司法》、《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绍兴民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与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土地面积82446.30平方米，成交金额人民币4328.45万元。其余土地尚未参加竞拍，尚未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绍兴民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按照项目进度签署了《建设工程勘察合同》、《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等部分前期投入的相关合同。

公司目前尚未开始购置设备，本次投资项目按照项目进度逐步签署其余相关合同。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完善各项体系、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控制度和风险防范机制，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把控。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长期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绍兴民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绍兴民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